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曾元科
電話：8462860#562
電子信箱：tsenyuank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25565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30000E_1145506566_senddoc1_prin、

A09030000E_1145506566_senddoc1_Attach (376550000A_1140255657B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40255657B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5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及惠允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5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並請學校鼓勵校內國教輔導團員參加增能研習。

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2月9日至11日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(三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(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

114/12/24



1140006138

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）。

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即日起至115年1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上網報名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春華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1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